

《阳东区红丰镇村国土空间集成规划（2023-2035 年）》

一、规划范围和期限

本次规划范围为红丰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包括 1 个社区和 14 个行政村。总面积 109.64 平方公里。

本次规划基期年为 2022 年，期限为 2023 年至 2035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二、规划定位

镇园协同发展的“市郊工贸强镇”、一二三产融合的“品牌农业名镇”、农文旅一体化的“田园风情小镇”。

三、三线划定

至 2035 年，红丰镇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 22.91 平方公里（3.44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0.53 平方公里（0.08 万亩），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3.37 平方公里（0.51 万亩）。

四、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优先保护农业和生态用地。优先保护耕地、林地、湿地等重要农业和生态功能用地。重点保障粮食、蔬菜等基本生产，引导农业结构向有利于增加耕地的方向调整，结合现代农业和特色农业发展，积极引导园地向丘陵、荒坡地集中布局。严格保护天然林、国家级公益林，依法禁止过度人为活动，合理配置林地资源。积极拓展绿色空间和水源涵养空间，禁止侵占河流水系与自然湿地，提高湿地生态修复水平。

至 2035 年，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和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等农用地保持稳定。

优化建设用地结构。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重点保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产业基地等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建设，促进建设用地集中高效配置。规划至 2035 年，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不超过 3.55 平方公里，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不超过 5.01 平方公里。

五、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切实落实耕地保护目标，加强优质耕地保护。坚持耕地质量数量生态并重，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至 2035 年，确保红丰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346.37 公顷。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持续推进镇域内河段的综合整治工作，加强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规划至 2035 年，全镇重点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 100%。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原则，至 2035 年，镇域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严格保护森林资源，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林地。规划至 2035 年全镇森林覆盖率达到上级下达目标。充分利用以林地和森林公园为主体的自然资源，开发生态旅游和森林景观资源，鼓励发展“森林+生态旅游”等产业形式，促进森林资源生态价值转化，提高森林经营的综合效益。

支持碳达峰与碳中和：加强全过程节约管理，大幅降低能源消耗强度，控制能源消费总量，支持节能低碳产业和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发展。到 2035 年，碳强度、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完成上级下

达的目标任务。

六、国土修复整治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相关的保护规定。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提升水资源利用率；完善红丰镇水土保持综合防治体系，保护自然生态环境与生物群落，预防水土流失现象的发生；开展“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的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工作，加强饮用水水源地、重要生态保护区、水源涵养区等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点区的保护，开展生态脆弱地区水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开展水系防洪排涝治理工程，解决雨季河水倒灌浸田问题，改善撂荒耕地利用条件，盘活千亩连片良田；筑牢森林生态保护屏障，提高森林生态服务质量；加大对土地污染治理重点区域的土壤修复与综合治理力度，通过多种修复措施并举，改善土壤环境，恢复土壤耕作能力。

开展国土综合整治：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确保完成县下达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推进开发补充耕地工作，增加有效耕地数量，确保完成年度补充耕地任务；加强耕地种植用途管控及种粮情况监管，促进撂荒耕地复耕复产，促进农业规模经营和绿色生产；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促进农业农村发展，助推乡村振兴。规划至 2035 年，粮食种植面积不减少、产能有提升、产量不下降。

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在不突破国土“三调”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基于“三调”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实事求是细化、优化村庄建设边界，将村庄用地范围内存量未使用建设规模进行腾挪，在镇域内

统筹布局。衔接城市更新计划、低效用地图斑、“三旧”改造厂房，基于红丰镇“三旧”改造标图建库，全面评估图斑用地改造实施可行性。

七、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1.公共服务设施

结合人口与居住空间分布，综合考虑公共服务设施有效服务半径，形成 1 个乡集镇层级社区生活圈和 14 个村/组层级社区生活圈。

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结合现状设施布局 and 上位规划指引，采用“定界”的方式落实镇级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与用地配置。规划保留各类镇级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在红丰中路南侧新建 1 处初级中学，将现状塘围中学搬迁至此，可提供 2000 个中学学位。将现状塘围中学场地用于塘围小学扩建，保留现状红丰镇中心小学的教育设施，并进行优化升级，对教学楼、学校环境风貌进行整治提升。

构建开放共享的社区生活圈。构建均衡的社区生活圈服务网络，推进优质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发展。依据社区生活圈的配置要求，采用“定点+定量”的方式确定社区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规划新增 1 处村卫生室、2 处村级健身广场。

2.市政基础设施

供水设施：全镇用水由现状红丰镇自来水厂供给，现状供水规模为 0.5 万吨/日，规划保留红丰镇自来水厂。规划至 2035 年，以漠阳江为供水水源，镇域用水量规模为 1.25 万吨/日。

排水设施：红丰镇污水处理方式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集中或分散处理。规划至 2035 年，镇域污水量规模为 0.8 万吨/日，中心镇区及镇

域南部污水由市政管网收集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镇域北部污水由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分散处理。

供电设施：全面构建安全可靠、绿色高效、技术先进的城镇电网体系。规划至 2035 年，镇域用电负荷约为 5.4 万千瓦，以周边 220kV 为依托，共建成 110kV 变电站 3 座，总容量为 240MVA，其中，规划 110kV 变电站 3 座（110kV 红丰站、110kV 龙涛站、110kV 场部站），加快公用电力基础设施建设。保留现状 110 千伏以上高压架空线路，规划新增 110kV 红丰至桃源双回送电线路、110kV 场部至岗美双回送电线路、110kV 龙涛至岗元单回送电线路等多条高压配电线路，强化区域电网联络。

燃气设施：规划至 2035 年，镇域天然气用气量为 364 万立方米，液化石油气用气量为 258 吨；镇区燃气普及率达到 90%以上，其中，天然气普及率达到 70%以上；农村燃气普及率达到 60%以上。液化石油气可以采用阳江市江城区晨熙液化石油气储配站作为主要气源。

环卫设施：规划至 2035 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9.4 吨/日，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规划新建 1 处生活垃圾转运站，规划转运规模为 50 吨/日。

通信设施：保留现状镇区通信机房和有线电视分机房，加快现状基站 5G 化改造工作和新基站建设，实现城乡 5G 网络全覆盖。规划保留现状邮政支局 1 座，合理设置邮政代办网点，依附阳江中心城区邮政覆盖，强化区域邮政服务能力，推动邮政物流进一步发展。

防洪排涝设施：红丰镇属于阳江市中心城区范围，规划漠阳江干

流河段防洪标准按 50 年一遇设防，漠阳江一级支流河段防洪标准按 20 年一遇设防。加强城市排涝体系建设，化解城市内涝风险。排涝标准采用 20 年一遇，居民住宅和工商业建筑物的底层不进水，道路中一条车道的积水深度不超过 15cm，地面积水 3 小时内排干。加强河湖岸线水生态空间管控，保障涝水行泄通畅。

3.综合交通规划

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湾城市群运输通道的衔接，加快完善干线公路网络，构建开放互联、城乡一体、高效协调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交通体系，增强对阳东区城乡空间格局优化和建设成为镇园协同发展的“市郊工贸强镇”，一二三产融合的“品牌农业名镇”，农文旅一体化的“田园风情小镇”的综合交通支撑保障。

加强落实上位规划提出的交通设施，包括铁路、国道等规划重大基础设施。重点规划与国道 325 线阳江市江城坪郊至轮水段改建工程（阳东段）、省道 S276 的对接，并构建镇区“一横三纵”的干道骨架道路网络。

八、统筹城乡协调发展

1.镇村体系

基于镇域人口发展和流动趋势，规划全镇的镇村体系等级结构分为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个级别。其中有 1 个镇区、4 个中心村和 10 个一般村。镇区即红丰社区；中心村共 4 个，包括红丰村、塘围村、麻汕村、钓月村。一般村共 10 个，包括参垌村、珍珠村、潮观

村、新塘村、塘角村、冈表村、漩洲村、塘载村、地朗村、南龙村。

2.乡村分类发展

依据不同村庄的区位、规模、资源、发展现状与潜力，将红丰镇镇域范围内的 14 个行政村分为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及一般发展类五大类，差异化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城郊融合类”村庄有 2 个，包括塘围村、红丰村；“集聚提升类”村庄有 3 个，包括钓月村、潮观村、新塘村；“特色保护类”村庄有 1 个，为麻汕村；“一般发展类”村庄有 8 个，包括参垌村、珍珠村、塘角村、漩洲村、塘载村、地朗村、冈表村、南龙村。

九、历史文化保护

加强红丰镇 7 处不可移动文物、1 处历史建筑保护和 11 处未定级历史古迹保护，在充分保护的前提下，开展参观旅游、科研展览、经营服务等活动，更好地发挥文物建筑的公共文化属性及社会价值。

重点保护“阳东土法酿酒技艺”“艾火疗法”2 项列入阳江市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的非遗项目，加强生产性保护基地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建设。

十、规划实施与传导

1.引导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本次规划编制过程中，严格落实阳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发展战略、城镇职能、指标分解等要求，在规划编制过程中给予落实。在城镇开发边界以内，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作为指导项目建设的法定依据；在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区域，按需开展村庄规划编制的

优化提升,对不需编制村庄规划或无条件、暂不编制村庄规划的村庄,可根据村庄规划通则管控要求,实现规划管理全覆盖。

2.探索村庄规划通则管理

探索“两图、两表”的村庄通则式规划编制管理机制,作为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依据。满足村庄建设基本建设和管理需求。

“两图”即针对各行政村制定空间管控图与项目布局图。明确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地质灾害风险点等重要空间管控边界及管控要求。

“两表”即规划指标表和重点项目表。主要明确村庄内建设用地、耕地和各类其他用地、各类控制线等要素管控目标指标。

3.加强规划实施评估

加快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全镇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立规划动态监测评估制度。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定期评估计划,开展年度城市体检,形成“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体检评估制度,通过定期评估检查诊断规划年度实施情况。

附图：土地使用规划图

如需查询《阳东区红丰镇村国土空间集成规划（2023-2035 年）》的详细情况,可前往阳江市阳东区自然资源局（阳江市阳东区东城镇昌河路 3 号）咨询,咨询电话：0662-6633891。